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9,208,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业黑马	股票代码	3006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峰	项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7 号电通创意广场 2 号楼 B 区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7 号电通创意广场 2 号楼 B 区	
传真	010-62510308	010-62510308	
电话	010-62691933	010-62691933	
电子信箱	zq@iheima.com	zq@iheim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致力于为国内中小创企业加速成长提供服务，通过多年累积，拥有丰富的创业创新服务经验。公司已实现从企业加速服务到企业服务的延伸，打造出多元化的企业服务平台。

公司的企服业务是以黑马加速体系为核心，伴随着中小企业的全生命周期，围绕中小企业成长所需的“认知、资源、资本”核心发展要素，提供融合了企业加速服务、知识产权服务、营销服务、财税服务、投融资服务等一系列的综合企业服务。

报告期内，伴随公司业务战略升级，大力推进企服业务 SaaS（软件即服务）化建设，以“产品+服务”为建设应用导向，取得了业务企服化、服务 SaaS 化的阶段性成果，构建了企服业务新阵容。

1) 核心产品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升级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业务向着“业务企服化、企服 SaaS 化”的建设目标奋进，取得了不菲成果。公司打造出多元化的企业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企服平台”），已初步实现业务企服化目标，客户群体从中小企业创始人，延伸至中小企业。

公司加大新业务培育，形成了由企业加速服务、城市拓展服务、财税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精特新综合服务、营销服务、投融资咨询服务等组成的企业服务产品体系。其中：

企业加速服务：是针对企业创始人的战略管理咨询服务。其核心产品包含“黑马成长营”、“黑马实验室”、“城市学院”等，让中小企业及创业者在组织管理、商业模式、产品营销、资本策略等方面得到帮助成长。

城市拓展服务：公司通过与各地政府签约，汇聚大量各地政府的产业政策及政府订单等资源。公司依托百城计划，深耕山东、江苏、福建、四川、重庆、上海等核心区域，与超 30 个城市形成紧密合作，城市服务网络已覆盖全国主要经济区域，围绕“高成长企业”、“独角兽企业”的城市拓展需求，形成对二、三线城市及地区中小企业用户的覆盖及渗透。

知识产权服务：顺应企业数字化发展浪潮，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知识产权服务。该业务通过 AI 大数据在线查询企业工商、商标、专利、版权、政策数据，提供 IP 智能监控、IP 智能托管、IP 管家、IP 产业监控、智能风险检测等功能服务。具体服务模式包括 SaaS 模式服务和线下服务两种，以 SaaS 产品科创云为入口，结合基本覆盖全国区域的垂直到地服务网络，为企业提供在线产品与线下服务相结合的企业知识产权运用、管理于一体的高质量企业解决方案。

专精特新综合服务：公司顺应国家经济发展专项政策——重点提出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结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定位，针对具备申报北交所上市及具有申报潜力的中小企业，以政府招商与项目评审、高新与专精特新认定、投资机构优选项目等为切入点，推出的专项企服产品。

公司累计服务覆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206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超过 1000 家，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超过 2000 家，新三板企业超百家。

财税服务：为公司企业服务业务内容之一，通过平台汇聚的各地财税专家资源，向企业提供税务合规、

财税风险管控，以及企业财税疑难问题咨询等服务。公司通过构建“合规税务服务生态”，提升企业运营“财税健康”认知，为企业健康合规发展保驾护航。

营销服务：公司凭借自身所处的垂直领域，与线下活动资源优势，为中小企业提供营销服务。

投融资咨询：公司以自建与合作的方式，携手市场专业投资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更广泛和更具针对性的投融资咨询服务。公司拟将黑马投融资服务打造成为业界领先的资本服务机构。

2) 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企业服务平台化运营模式，链接并集聚了众多优秀服务机构及地方政府等产业资源方。企业与各资源方，可于公司平台中收获多重收益和价值，如投资机构获取项目、服务机构拓展业务、地方政府升级产业等。公司已拥有成熟的标准化资源开拓管理体系，伴随资源扩充、用户持续积累，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

公司服务与资源集聚，以自运营与合作模式为主，结合“产品+服务”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建设成果，业务拓展迅速。

● 在线服务——SaaS 平台建设

公司的多元化企服平台，立足“产品+服务”建设方向，全面推行服务 SaaS 化建设，打通大数据与业务生态资源链接，将大数据与生态资源和公司企业加速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精特新综合服务、财税服务、投融资资源等企业服务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公司已搭建国内领先的专精特新知识产权 SaaS 云平台，并推出知识产权服务产品“科创云”、企业加速产品“加速云”，以及培育中的城市产业加速器服务产品“产业大脑”，构建在线新服务。

● 线下服务

公司以线下服务能力见长，尤以线下垂直获客最为突出，结合 SaaS 在线服务产品，有效提升客户粘性，增加在线产品及服务客单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内各城市产业集群特点，打造各具特色的地方产业孵化体系，促进并实现优质资源集聚，于二三线城市拓展垂直服务网络，拥有了以城市为单位的下属分子公司和办事处超 60 个，汇聚形成覆盖全国经济活跃地区，包含政策、产业、资源等内容的价值图谱，助力各地企业转型升级和加速成长。

3) 竞争优势

公司秉持让创业者不再孤独、发现并培育新一代产业冠军的使命愿景，为国内中小创企业发展，提供多元化的综合企业服务。凭借自身多年服务经验、案例累积及产业研究分析，已实现从企业加速服务到企业服务的升级。自认知、资源、资本需求出发，发掘并满足客户的成长需求，是业内知名孵化机构。

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累计服务超 10 万家企业，积累了丰富的创始人社群资源。凭借公司自身

客群资源积累，与优秀线下渠道获客能力，旗下的服务产品降低了获客成本，增强了服务粘性强。公司针对企业发展各个阶段需求，构建了与之匹配的服务产品，进一步延伸企业客户服务周期。

公司拥有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服务能力，以及服务产品的运营能力。公司利用自身企业成长方法论的专有知识，将中小企业的企业服务需求标准化，使得公司的企业服务更贴合中小企业的的需求。公司于已构建的在线服务平台基础上，结合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以“SaaS+服务”形式，服务高成长的中小创企业。

公司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良好的口碑，综合实力和行业影响力位居行业前列。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也是工信部认定的“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信息、创业）”；公司拥有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认定的北京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资质，亦拥有北京市人才工作局认定的创业黑马留学人员创业园资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65,904,618.40	481,164,797.30	59.18%	466,253,89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4,557,011.23	375,241,488.02	58.45%	376,223,048.16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39,872,471.34	163,500,242.44	107.87%	212,760,68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25,455.91	7,328,623.09	55.90%	16,341,56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12,035.28	14,388,875.82	-52.66%	16,111,36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39,647.82	29,508,678.79	39.42%	34,485,729.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37.5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37.5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1.96%	0.81%	4.2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336,719.81	69,639,982.99	87,314,219.94	153,581,54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0,240.57	651,958.13	2,544,746.22	3,608,5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3,810.88	-575,866.04	2,513,349.13	320,74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9,321.35	13,064,903.50	8,733,295.40	36,570,770.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牛文文	境内自然人	25.74%	28,110,124	21,082,593	质押	2,000,000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8%	10,244,174				
北京创业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4%	4,853,904				
张海峰	境内自然人	1.46%	1,590,437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291,1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0.47%	516,400				
上海劲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劲邦劲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503,600				
其实	境内自然人	0.45%	495,320				
邓鑫	境内自然人	0.42%	457,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8%	416,4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牛文文先生系北京创业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更名后：安吉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系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前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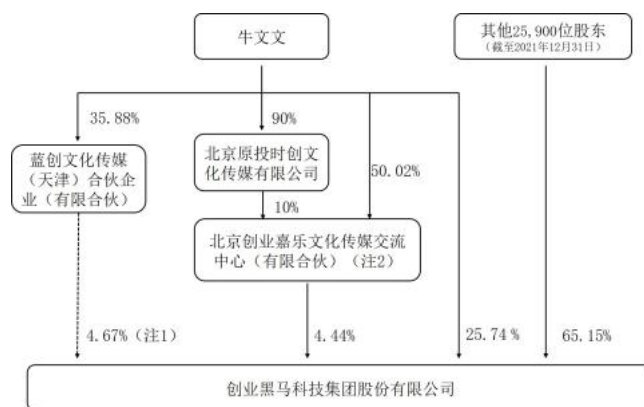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 1: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创业黑马股份 9.38%, 牛文文先生通过蓝创文化(牛文文持有其 35.88%出资额)间接持有股份数额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7%。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 相关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共 8 名申购对象, 确定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为 14,008,976 股。本次发行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5.59 元/股, 为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

根据天职国际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491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 民生证券已收到创业黑马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21,839.99 万元。同日, 民生证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创业黑马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据《验资报告》内容, 创业黑马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4,008,976 股, 发行价格为 15.59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839.99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31.08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408.91 万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400.90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0,008.01 万元。

2021 年 9 月 8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据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 青岛劲邦劲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海峰、张翊、吴世春、南京劲邦高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铂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认购对象, 做出的自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的承诺期已满, 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名, 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4,008,976 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2.83%; 本次实际可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14,008,976 股, 占公司股本总

额的 12.83%。

2、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9,208,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转增不送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事宜

（1）关于股权激励期权相关事宜

1)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等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股票的自查报告》。

3)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本次股票期权实际授予对象为 22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150 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6,800 万股的 2.21%。期权简称：黑马 JLC1，期权代码：036362。

5)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披露的《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根据《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

定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的数量、行权价将做相应的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6)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就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将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行权条件的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7)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就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将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成行权条件的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8)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就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将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成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确认实施结束。

(2) 关于股权激励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

1)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 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授予数量：874.00 万股；授予人数：29 人；授予价格：17.85 元/股。

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董监事换届事宜

(1)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变动事宜

鉴于张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张东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

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徐文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左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关于公司总经理变动事宜

为持续强化公司管理能效，完善提升组织能力，吸纳优秀管理人才，牛文文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黄玘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换届事宜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名牛文文、黄玘、刘义伟、傅忠红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孙伟、刘卓芹、吴春波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提名曹国熊为监事候选人，与经 2021 年 9 月 29 日经职工代表大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的王佳佳、李雁宾职工代表监事，将形成新一届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计投票制的选举方式，审议通过换届选举之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